

##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10日上午9:30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北京市朝阳区京顺东街六号院八号楼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银会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3月7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3人），董事许尚银先生；独立董事贾登勋先生、胡凯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日